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9 年 9 月 18 日以书面专人送达方式发出通知, 2009 年 9 月 28 日以通讯方 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,实际出席监事5人。会议符合法律、 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经认真审议研究, 全体监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形成以下决议:

- 一、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设立全资子公司本钢板材辽阳球团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:
- 二、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设立全资子公司丹东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》:
- 三、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《董 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》:

四、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取消固定资产加速计提折旧的议案》, 监事会对该议案发表了意见: 鉴于当前公司已基本完成主要生产设备的更新改造,公司决定不再实 行固定资产加速计提折旧政策。这样将有利于实现公司固定资产核算 与管理的一致性,有利于同行业的对比分析,并进一步增强和提高公 司的市场竞争力,同意公司取消固定资产加速计提折旧的议案;

五、以5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09年3季度业绩预告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本钢板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八日